

镇江市本级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艺术生产经费	实施部门	镇江文化广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类型	一次性安排项目	项目级次	市本级		
开始时间	2023年	完成时间	2023年		
预算单位	镇江市艺术剧院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必要性说明	创作优秀作品传播正能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公民思想道德水平和审美水平程度。				
项目可行性说明	创作优秀作品传播正能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公民思想道德水平和审美水平程度。				
项目概述	艺术生产经费主要用于我市重大舞台艺术生产和省以上参赛的综艺歌舞节目的投入。如：丹剧《凤先生》修改提高和根据国家时代楷模赵亚夫、糜林为主线人物创作音乐剧《小村时令》。				
项目资金 (万元)	收入			全年(程) 预算数	
		资金总额		353	
		财政拨款	小计		353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3
			政府性基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国有资本金			
		社保基金		0	
		上年结转资金		0	

		其他资金		
	支出		半年（程） 计划执行数	全年（程） 预算数
		艺术生产经费	88.25	353
中长期目标		创作优秀作品传播正能量，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公民思想道德水平和审美水平程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半年（程） 指标值	全年（程） 指标值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充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规范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明确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科学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合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序时进度	100%
		预算执行率	=2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有效
效益	经济效益	项目总成本	≤88.25万元	≤353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艺术生产剧目数量	≥0部	≥1部
	质量指标	剧目创作达标率	达标	达标
	时效指标	剧目创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文化活动知晓度	≥5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升公民思想道德水平和审美水平程度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单位履职促进文化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展演观众满意度	≥90%	≥90%